

普建委〔2023〕60号

2023年上半年普陀区建设工程 质量安全巡查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参建各方责任义务，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沪建质安（2022）389号文规定，区建管委制定年度巡查计划，开展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工作，现将我区2023年上半年质量安全巡查工作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普陀区建管委根据2023年度巡查工作方案，落实巡查工作常态化管理，我区2023年上半年共巡查17个在建工程项目，涉及建设单位17家、总包单位17家、监理单位17家，总建筑面

积 136.75 万平方米。

巡查以工程现场管理体系的建立、参建各方主体责任的落实、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法定义务的履行为重点，重点检查现场项目管理机构设置情况，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施工单位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及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参建各方履行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情况，工程建设程序、承发包行为、用工管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质量控制、材料检测，抽查大型机械设备使用安全、危大工程各项制度及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二、总体评价

根据巡查工作开展情况分析，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体受控，参建各方总体能较好履行职责，未发现建设工程有重大安全、质量隐患。但在检查中也发现部分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开具工程款支付担保，个别项目劳务用工不规范，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率低，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超职业资格范围执业，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违规兼项，危大工程施工期间项目经理未到岗，安全员配备数量不符合要求，现场未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调整和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划分不明确，施工质量标准化制度落实不到位等情况。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管理主要问题

1、个别项目建设单位未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规定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未按规定单列人工费或协议约定的人工费与实际要支付的工人工资不匹配。

2、个别项目建设单位未按《上海市建设工程建设单位首要

责任管理规定》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及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制，未依规配备符合任职条件的项目负责人、项目质量总监、项目安全主管、施工质量主管等专职人员。

3、部分项目总包单位未按《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沪住建规范【2022】5号文）要求开设并使用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未落实《2023年度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市场行为整治重点》实名制系统四个百分百要求。

4、个别项目专业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超职业资格范围执业，现场任命的项目经理在全市范围兼任多个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安全员）未按规定到岗履职现象依然存在。

5、个别项目吊篮安拆专业工程由幕墙专业分包再次分包给起重设备专业分包单位，涉嫌违法分包。如新湖明珠城三期B1-B4号楼（含B5号商业）项目。

（二）工程质量主要问题

1、个别项目硅墨烯板专项施工方案要求锚栓间距不大于500mm，现场实测间距超过方案要求。

2、部分项目涉及建筑材料变更、材料参数要求变更，仅在图纸会审或工作联系单中说明，未见设计变更手续。

3、个别项目进场电缆、防水涂料、抹灰砂浆等材料，检测结果未出，现场已安装使用。如兴力达A区写一、写二装饰装修项目。

4、个别项目基坑为一级环境保护等级，基坑围护体变形值（顶、测斜）设计值20mm，后续未设计、未放置该值监测点位，

不符合相关设计要求。如普陀区康复医院（暂名）康复综合楼新建工程。

5、个别项目砌筑填充墙，部分砌块搭砌长度小于整砖 1/3，砌体结构构造柱搭接区域箍筋未加密，构造柱未通过验收已封模，不符合砌体验收规范要求。

（三）施工安全主要问题

1、个别项目存在局部区域临边防护未设置，未根据建设工程的施工进度，及时调整和完善安全防护设施，高空防坠区域未按规定设置封闭防护。

2、部分项目楼层内灭火器配备不足，临时消防水未按结构进度设置。

3、个别项目危大工程施工未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及措施要求，钢结构施工使用挂篮时，未挂牌验收已投入使用。如华东电力设计院办公大楼改扩建工程。

4、个别项目施工现场用电设备缺少接地保护，直接连接配电箱，开关箱内一个漏电保护器控制多路机具，使用拖线板代替开关箱。如桃浦科技智慧城佰山养老院项目。

5、个别项目整体提升式脚手架安装、提升作业时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未到岗履职，验收记录缺失，不符合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应现场监督的规定。如真如万里社区 W060701 单元 X102-02 地块项目（住宅区）项目。

6、个别项目需持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的起重吊装司索岗位、吊篮操作岗位、电焊工岗位等，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如桃浦社

区 W061101 单元 H1-7 地块商业及租赁住房项目。

四、问题处理

根据《普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及相关要求，2023 年上半年巡查组共签发巡查整改通知单 17 份，局部暂缓施工指令书 10 份。对 8 名项目经理实施记分处理，总计 20 分；对 6 个项目 15 起违规行为立案查处，处罚金额 10.61 万元。

五、工作安排

下半年巡查工作将在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监督效能，促进相关单位不断提升质量安全水平和管理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我区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7 月 5 日

